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RTH ASIA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0)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機器**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交易時段後)，買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向賣方下訂單，據此，買方同意以代價約573,900,000日圓(相等於約42,400,000港元)向賣方收購該等機器。

**GEM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收購事項按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計算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交易時段後)，買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向賣方下訂單，據此，買方同意以代價約573,900,000日圓(相等於約42,400,000港元)向賣方收購該等機器。

**訂單之條款**

日期：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i) 買方：美亞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ii) 賣方：Fuji Corporation

就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 僅供識別

## **將予收購資產**

100組該等機器。

## **代價**

收購事項之代價約為 573,900,000 日圓(相等於約 42,400,000 港元)，其須由買方於交付該等機器後以現金支付。

買方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收購事項。

收購事項之代價乃由訂約方經參考(a)該等機器之現行市價；及(b)現行市況後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 **完成**

該等機器之預期交付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

## **該等機器之資料**

該等機器包括由賣方設計及製造之 100組表面貼裝技術(「SMT」)機器及輔助配件。本集團將出租該等機器予中國電子製造公司以製造電子產品。

## **賣方之資料**

賣方為一間於日本註冊成立之公司，並主要從事製造電子組裝設備及機械工具。其股份於東京證券交易所及名古屋證券交易所上市。

## **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i)SMT組裝設備、機器及零部件貿易，以及提供SMT組裝設備之相關安裝、培訓、維修及保養服務；(ii)透過融資租賃安排及經營租賃安排下之各種資產向其客戶提供融資以及租賃資產貿易；及(iii)投資控股。

鑑於經濟環境不明朗，本集團若干客戶(即中國電子製造公司)有意減少收購機器及設備之資本開支。客戶對本集團之機器及設備租賃服務需求有所增加。為滿足此客戶需求之轉變並減少交付有關機器予客戶之前置時間，從而增加本集團以商業上可接受條款獲取訂單之競爭優

勢，本集團決定其應透過收購事項策略性擴展其機器及設備團隊。機器及設備租賃服務之需求增加將增加本集團來自租賃分部之收入。董事認為收購事項能使本集團更好地支持其貿易分部及租賃分部之發展。

經考慮上述因素後，董事認為收購事項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收購租賃機器及設備將導致本集團之固定資產及營運資金需求增加。本集團將繼續評估其未來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以應對不斷轉變之營商環境及客戶需求。

## **GEM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收購事項按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計算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由買方向賣方收購該等機器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GEM上市(股份代號：8080)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M」	指	由聯交所營運之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之第三方，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日圓」	指	日圓，日本法定貨幣
「該等機器」	指	表面貼裝技術機器及輔助配件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買方」	指	美亞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訂單」	指	有關收購事項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之訂單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賣方」	指	Fuji Corporation，一間於日本註冊成立之公司
「%」	指	百分比

於本公告內，日圓金額乃按1日圓兌0.0739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供說明之用。概不表示任何日圓或港元金額可能已經或可按以上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甚至根本無法兌換。

代表董事會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一帆**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張一帆女士(主席兼執行董事)及徐廣明先生(執行董事)；及梁顯治先生、陳立基先生及干曉勁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登載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之網站[www.nasholdings.com](http://www.nasholdings.com)內登載。